

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

皖国科能源院综字〔2025〕17号

关于陈琪、刘自结任职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研究中心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琪同志任综合处副处长，主要分管人事工作（试用期六个月）；

刘自结同志任人工智能与数字孪生中心主任助理（试用期六个月）。

以上同志聘期与能源研究院本届领导班子同步。

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
(安徽省能源实验室)

2025年6月12日

